

臺北榮民總醫院「職場霸凌申訴處理評議小組」委員名冊

兼任職稱	姓名	性別	現職		調查召集人輪值月份	
			單位	職稱		
召集委員	侯明志	男	院本部	副院長		
專業委員	陳昱州	男	人事室	組長		
	陳旺志 曾靜如	男 女			113年9月	114年3月
專業委員	鄭慧娟	女	護理部	護理師兼督導長	112年10月	113年4月
					113年10月	114年4月
專業委員	邱存蔚	男	政風室	組長	112年11月	113年5月
					113年11月	114年5月
專業委員	蔡偉隆	男	職業安全衛生室	契約醫務管理師	112年12月	113年6月
					113年12月	114年6月
專業委員	張榕芸	女	社會工作室	社會工作師	113年1月	113年7月
					114年1月	114年7月
專業委員	吳潔如	女	醫務企管部	專員	113年2月	113年8月
					114年2月	114年8月
指定委員	蕭正英	男	職業安全衛生室	主任		
指定委員	婁中雅	男	人事室	主任		
指定委員	李榮芬	女	護理部	護理師兼督導長		
指定委員	曹彥博	男	內科部	契約主治醫師		
指定委員	羅逸甯	女	骨科部	契約主治醫師		
指定委員	彭桂珍	女	公共事務室	組員		
外聘委員	馬淑清	女	奇美醫療財 團奇美醫院	護理部部長		
外聘委員	馬傲秋	女	建業法律事務所	律師		

- 一、本小組專業委員應按月排定調查召集人輪值。
- 二、委員因故出缺時，繼任委員依組成方式重新指派遞補之，任期至原任期屆滿之日止。
- 三、本屆委員任期自即日起至114年8月31日止。